

省直青年人才公寓广惠苑项目干挂石材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TAHP-2023-025)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一、招标条件

本省直青年人才公寓广惠苑项目干挂石材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537.28 万元,招标人为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省直青年人才公寓广惠苑项目干挂石材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省直青年人才公寓广惠苑项目干挂石材采购)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营业执照: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资质要求: 投标人需为石材的生产厂商或代理商;若为代理商需出具生产厂商针对该项目的唯一授权。生产厂商具备石材加工生产条件,投标人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供货能力。

3.3 财务要求: 投标人近三年度(2019 年度-2021 年度)财务状况良好,(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审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4 类似项目业绩要求: 投标人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单项合同额不少于 200 万元人民币的石材采购项目业绩壹份或者多份(该业绩提供合同、中标通知书)。

3.5 信誉要求:

(1) 投标人需按以下要求进行查询,并提供查询结果页面截图加盖公章,查询截图需包括查询日期,查询日期为本公告发布之日之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①投标人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服务---->

“失信被执行人”一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或直接打开“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点击失信被执行人) 输入投标人名称、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默认全部) 查询企业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网页信息;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 个人信用 ---->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查询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网页信息;

②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服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查询企业;

(2) 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 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 (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单位公章, 格式自拟);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需提供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 (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查询截图需包括查询日期, 查询日期为本公告发布之日之后);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07 月 14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7 月 21 日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 网上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08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hnngzy.net/>) 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 年 08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一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省直青年人才公寓广惠苑项目干挂石材采购项目已批准建设, 业主单位为河南省豫资青年人才公寓置业有限公司, 招标人为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资金为国有资金,

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编号：TAHP-2023-025。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省直青年人才公寓广惠苑项目干挂石材采购项目

2.2 建设地点：郑州市中牟县文创园区，广惠街、安合路、梓潼路和安颐路围合地块。

2.3 建设规模：本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380684.75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57580.30m²，地下建筑面积 123104.45m²。整个工程包含 16 个主楼, 7 个配套用房, 1 个幼儿园及二层地下车库，建筑高度 90.9 米。

2.4 招标范围：约 2.35 万平方米的石材采购

2.5 本次招标概算金额：537.28 万元

2.6 交货期：60 日历天

2.7 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2.8 质量标准：达到国家规定“合格”标准，并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规定。

2.9 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并交付招标人使用之日起 24 个月

2.10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一个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营业执照：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资质要求：投标人需为石材的生产厂商或代理商；若为代理商需出具生产厂商针对该项目的唯一授权。生产厂商具备石材加工生产条件，投标人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供货能力。

3.3 财务要求：投标人近三年度（2019 年度-2021 年度）财务状况良好，（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审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4 类似项目业绩要求：投标人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单项合同额不少于 200 万元人民币的石材采购项目业绩壹份或者多份（该业绩提供合同、中标通知书）。

3.5 信誉要求：

（1）投标人需按以下要求进行查询，并提供查询结果页面截图加盖公章，查询截图需包括查询日期，查询日期为本公告发布之日之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①投标人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或直接打开“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点击失信被执行人)输入投标人名称、组织机构代码(省份默认全部)查询企业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网页信息;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个人信用——>“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网页信息;

②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企业;

(2) 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需提供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查询截图需包括查询日期,查询日期为本公告发布之日之后);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完成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后,于公告期限内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hnngzy.net/>)”网,凭领取的 CA 数字证书进行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4.2 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单位,请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至 2023 年 7 月 21 日,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网上,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3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和签章软件 iSignature,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3 年 8 月 8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5.2 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一。

5.3 投标人需要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4 本项目招标开标方式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hneggzy.net/>) “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5.5 本项目涉及到的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与评标有关的证书及证明文件均应上传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中。未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供应商)应及时对市场主体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5.6 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业主单位：河南省豫资青年人才公寓置业有限公司

招 标 人：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西矿街 130 号

联 系 人：马洋洋

电 话：18234123345

招标代理机构：中和德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联 系 人：何军

联系电话：0371-89935606

联系地址：郑州市正光路 22 号行署国际 B 座 9 楼

电子邮件：tahphn@126.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山西省太原市西矿街 130 号
联 系 人： 马洋洋
电 话： 18234123345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中和德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 郑州市正光路 22 号行署国际 B 座 9 楼
联 系 人： 何军
电 话： 0371-89935606
电子邮件： tahphn@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